

收政策,对比现行跨境电商政策,科学设计,小步快跑,加强制度微创新,打造兼具自贸港特色和全国影响力的跨境电商产业政策标杆。首先是现行跨境电商监管规则要求货主方为境外企业,这一行业的特殊性与我国当前ODI(国内直接对外投资)监管要求企业先盈利再对外投资的规则相冲突,建议在洋浦保税区等特殊监管区进行封关运作压力测试时,将区内注册的跨境电商企业视作境外企业,这一创新举措将有效解决全国范围内行业堵点问题,吸引国内大批优质跨境电商市场主体在海南集聚,推动行业快速发展。其次是进口跨境电商行业货物周转率较高,收、付款到账效率会极大影响全球货盘订货采购进度,同时国际外汇市场的实时变动也对企业经营损益影响巨大。此类频繁发生的资金、货物进出及财务核销业务,对企业运作及相关部门监管效率的时效性要求极高。建议针对进口跨境电商行业及企业开放有针对性的预设额度内自由进出便利,将在洋浦实施的跨境支付便利措施扩大到海口综保区乃至全省范围。

三是坚持引培并重,既加大行业龙头引进力度,又大力支持本土进口跨境电商企业培大育强。跨境电商作为新兴业态,在全国范围可供复制参考的经验较为有限,现存发展过程中卡点、堵点较多。建议围绕进口跨境电商全产业链,优化整合商务、海关、税务、外汇、市场监管等政务服务资源,打通发展关键节点,为产业发展环境优化和平台类、供应链和服务型龙头企业招引奠定基础。学习借鉴深圳、温州、成都、郑州、杭州等地的经验做法,尽快研究出台支持海南跨境电

商产业高质量发展措施,围绕加强主体引培、支持平台创新、推动模式创新、推动通道创新、推动服务创新等方面出台系列支持政策和创新政策。组建跨境电商投资基金,突出专业管理和市场化运作,引入市场化专业机构组建基金管理团队,围绕跨境电商品牌、营销服务、物流、供应链、电商系统等全产业链投资,以市场化机制推动进口跨境电商产业引进培育发展。同时,选择若干具备一定发展潜力的本土企业作为种子企业予以重点扶持,针对行业上下游及不同发展阶段,在跨境人民币、外汇、支付、融资、税收等方面,给予针对性、多样化支持,以便打造标杆,迅速总结经验,为后续大规模推广复制提供借鉴。

四是积极探索进口跨境电商线下速配、自提等新模式,加快建立海南跨境电商溯源码体系。学习借鉴兄弟省区市先进经验,充分利用自贸港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积极探索国内诸多地区正在探索尝试的“线下自提+线上交易+线下速配”等模式,推动海南跨境电商产业交易流量快速提升,抢占跨境电商模式创新的品牌和口碑高地。此外,当前海南跨境电商最大的优势在于免税政策红利溢出带来的社会公信力,国内其他个别地区企业违规操作带来的负面效应又再次强化了海南的品牌效应。建议在业内率先打造海南跨境电商溯源体系,此项措施可分阶段实施,第一阶段适用于经海南本土关口进出境的产品,以及产品通过省外关口进出,但经营主体为在海南注册的企业;第二阶段随着业内企业和消费者认知度的提升,逐步推广到全行业,形成跨境电商的海南

标准辐射全国。

五是加大对海南进口跨境电商宣传推广力度,积极支持本土优秀企业“走出去”。旗帜鲜明地支持推动跨境电商产业发展,一方面学习借鉴深圳跨境电商交易博览会等重要展会经验做法,鼓励支持运用市场化手段举办海南国际跨境电商博览会,构建集形象展示、产品推介、贸易洽谈、行业论坛、专题活动等等于一体的跨境电商交流服务平台。另一方面,积极支持和推动本地优秀跨境电商企业“走出去”,充分利用省政府驻外机构或商务联络渠道、大型展会、主流媒体、具有影响力的自媒体等平台渠道,向全国推广海南自贸港进口跨境电商政策优势,提升海南跨境电商能见度和曝光率,树立海南跨境电商行业口碑,扩大本土标杆企业影响力,同时吸引更多优秀企业落户自贸港。

六是积极推行包容审慎监管,精心呵护海南跨境电商“金字招牌”。目前跨境电商行业在国内发展还不均衡,参与市场主体良莠不齐。建议相关部门对进入海南发展跨境电商企业进行专业审核,支持行业协会诚信自律建设,打造行业自律和信用体系,杜绝走私、造假、投机,以及借海南跨境电商名义收人头费、圈钱等违法违规行为,保护好自贸港跨境电商的“金字招牌”。同时,完善跨境电商产业包容审慎监管政策措施,本着解决问题、培育产业的目的,制定规则,给予真正稳步发展、有发展潜力的企业相应制度保障,最终实现“筑牢堤坝,放水养鱼”。

【作者单位:伍开云,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王维,省政府办公厅】

本文责编/钟瑜 邮箱/zy200928@qq.com